

# 臺北市國高中低碳上學推動計畫

114年11月4日訂定

## 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臺北市淨零排放管理自治條例。
- 二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淨零排放實施計畫。

## 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實踐淨零綠生活的習慣，以建構淨零永續觀念。
- 二、增加學生運動頻率次數，以改善學生體能體位。
- 三、紓解學校周遭交通流量，以優化社區生活環境。
- 四、增進學生認識社區機會，以培養愛鄉愛土情懷。
- 五、瞭解行人交通號誌符號，以形塑人本交通觀念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肆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學校環境教育中心

伍、執行單位：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暨國民中學

陸、實施時間：114學年度

柒、實施對象：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暨國民中學學生

## 捌、實施方式：

### 一、準備階段

#### (一)多管道校內宣導：

1. 透過跑馬燈、校網、臉書粉絲專頁、社群、各式集會、學校日或融入課程等，向教師、學生、家長宣導減碳議題及鼓勵學生以走路或低碳運具（包括搭乘大眾運輸、電動汽機車或腳踏車）等方式上學。

#### (二)學生基本資料建立：

1. 結合校內資訊課程或相關活動，協助參與學生於酷課 APP 「減碳日記」設定通學路線距離，並鼓勵新增其他停靠點。

### 二、辦理期程與方式：

#### (一)辦理期程：114年12月1日至115年6月30日

- (二)辦理方式：由學生（或家長）每日於「減碳日記」登錄打卡（並開啟忘打卡功能自動記錄）。

### 三、其他事項：

- (一)學校與社區於辦理期間，結合志工、警察及里民等社區資源，配合通學步道，規劃車輛管制時間及範圍，提供學生安全走路的環境。

(二) 學校可以結合校內原有措施，以集點或競賽等方式給予獎勵，強化學生參與動機。

**玖、獎勵：**於辦理期程結束後，學校可依本計畫辦理相關人員敘獎事宜。

一、 學校：承辦之行政人員給予嘉獎2次2人、嘉獎1次2人之敘獎額度。

二、 導師：符合以下條件者予以嘉獎2次，其餘嘉獎1次。

1. 班級的減碳成效在臺北市學校的班級平均值以上。

2. 班級學生開通使用「減碳日記」比率高於臺北市學校平均值以上。

三、 學生：由學校依各校情境，規劃獎勵方式，鼓勵學生參加並予以獎勵。

**壹拾、預期成效**

透過形塑學生淨零綠生活的習慣，期能建構學生永續發展的觀念，並進一步擴大影響力至家庭成員，逐步達成本市2050淨零排放之目標。

**壹拾壹、經費來源：**各校推動本計畫所需經費由學校年度預算項下支應。

**壹拾貳、本計畫經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**